2023年连云港市海州区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范围**

本细则适用于海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实施的低压成套开关设备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本细则规定了低压成套开关设备产品的抽样方法、检验依据、检验项目、检验方法、判定规则、异议处理及复检。

1. **抽样方法、基数及数量**

在企业的成品库内或生产车间内随机抽取经企业检验合格或以任何方式表明合格的产品，抽样数量为1台，抽样基数满足抽样数量即可。

抽样工作由承检机构持“江苏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员证”的不少于2名工作人员共同完成。抽样人员须收集所抽样品对应的认证证书、技术资料（产品描述报告）、使用说明书等复印件。抽检样品企业无偿提供，一经采样，立即封样，并进行封样前、后拍照，填写抽样单后双方签字盖章确认。

当抽样员发现企业存在无证生产情况时应及时记录，并收集相关证据，如企业证书复印件(或拍照）、无证生产产品影像资料、合格证复印件（或拍照）等，抽样结束后立即将相关材料移交给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处理。

**3、检验依据、项目及方法**

3.1检验依据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方案。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方案。

GB/T 7251.1-2013 《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 第1部分：总则》

GB/T 7251.3 -2017 《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 第3部分: 由一般人员操作的配电箱（DBO）》

产品明示质量承诺

相关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检验项目

表1 配电箱检验项目

| 序号 | 检验项目 | 检验依据 | 检验检测方法 |
| --- | --- | --- | --- |
| 1 | 标志 | GB/T 7251.3-2017 | GB/T 7251.3-2017 |
| 2 | 介电性能 | GB/T 7251.3-2017 | GB/T 7251.3-2017 |
| 3 | 保护电路的有效性 | GB/T 7251.3-2017 | GB/T 7251.3-2017 |
| 4 | 电击防护 | GB/T 7251.3-2017 | GB/T 7251.3-2017 |
| 5 | 电气间隙和爬电距离 | GB/T 7251.3-2017 | GB/T 7251.3-2017 |
| 6 | 外接导线端子 | GB/T 7251.3-2017 | GB/T 7251.3-2017 |
| 7 | 外壳热稳定试验 | GB/T 7251.3-2017 | GB/T 7251.3-2017 |
| 8 | 绝缘材料耐受内部电效应引起的非正常发热和着火的验证 | GB/T 7251.3-2017 | GB/T 7251.3-2017 |

备注：介电性能项目不复检，其它项目可采用原样复检。

**4、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但应在检验报告备注中进行说明。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但应在检验报告备注中进行说明。

检验检测报告结论判定用语：

检验合格：经抽样检验,所检项目符合 ×××××、×××××标准，检验结论为合格。

检验不合格：经抽样检验,×××项目不符合 ×××××、×××××标准，检验结论为不合格。

**5、异议处理**

对不合格产品的异议处理，按以下方式进行：

5.1对检验结果有异议的，任务下达部门核查相关证据，能够以记录（纸质、电子或影像记录）或与不合格项目相关联的其它质量数据等证明原结论或原样能够复现不合格项的，做出维持原检验结论的复检结论；不能证明原检验结果准确，需要进行复检的，由任务下达部门指定复检机构进行复检，复检结果为本次监督抽查最终结论。

5.2 对需要复检并具备检验条件的，复检承检机构按任务下达部门要求，对留存的样品或抽取的备用样品组织复检，并出具复检报告。

5.3不进行复检的项目：介电性能

5.4对需要复检并具备检验条件的，复检承检机构按任务下达部门要求，对留存的样品组织复检，并出具复检报告。